

# HJ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生态环境标准

HJ 1257—2022

## 化学物质环境管理 化学物质测试术语

Chemical substances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Terminology for testing of  
chemical substances

本电子版为正式标准文本，由生态环境部环境标准研究所审校排版。

2022-06-06 发布

2022-06-15 实施

生态环境部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ii
1 适用范围.....	1
2 术语和定义.....	1
2.1 通用术语.....	1
2.2 水生生物毒性测试.....	4
2.3 陆生生物毒性测试.....	5
2.4 降解性测试.....	6
2.5 蓄积性测试.....	10
附录 A（资料性附录）汉语拼音索引.....	12
附录 B（资料性附录）英文对应词索引.....	15



## 前 言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规范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理中化学物质测试术语的使用，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规定了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中常用的化学物质测试术语和定义。

本标准的附录 A 和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本标准由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司、法规与标准司组织制订。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北京大学、上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本标准生态环境部 2022 年 6 月 6 日批准。

本标准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实施。

本标准由生态环境部解释。

